



三百红手印 震动中南海

【明慧网】历史最终会这样判定：周官屯的三百义士将被史册记载；而迫害者除了被钉在道德的耻辱柱上，还将实质性地受到法律的严惩。

在河北省沧州市泊头富镇有一个村子叫周官屯。二零一二年，这个名不见经传的小村子却因为一个事件震动了中南海。

证明大法弟子人品

三百村民按下红手印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五日，泊头市公安局出动三、四十名警察，在没有出示任何身份证件及传唤、拘留手续的情况下，绑架了这个村的村民、大法弟子王晓东。为了证明王晓东的人品，这个村的村民每家出一个代表签名并按下红手印来担保，村委会还郑重地加盖了村委会的大红章。“三百手印”辗转送进中南海，引起高层震惊。被喻为“小岗事件”2012版。◇

十万征签声援钟鼎邦 中外媒体关注

【明慧网】台湾法轮功学员钟鼎邦在中国大陆被迫害事件，已引发中外媒体的高度关注。2012年7月23日上午，数个台湾民间社团及三千名台湾法轮功学员，带着近日全台超过十万民众的联署签名，在台湾总统府前声援释放钟鼎邦的集会活动，吸引包括自由亚洲电台、美国之音、英国广播公司、美联社及台湾的自由时报、苹果日报、民视、公视等中外媒体的报导。◇

重庆永川监狱的罪恶

(明慧网通讯员重庆报道)永川监狱多年来一直打着文明监狱、文明管理的骗人幌子，利用各种卑劣、残酷的手段折磨、迫害法轮功学员。监狱长杨礼明等迫害指使者，私下承诺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罪犯：减刑加分；可以不受其他监狱警察的管理；将法轮功学员迫害致伤、残、死亡等不负责任。法轮功学员的生命和生存权受到严重威胁。毒打、电击、体罚、剥夺睡眠、不准大小便、强行灌不明药物、绑死人床、叫犯人捉上百条毛虫扒光法轮功学员的衣服放到身上爬、用“藿麻”抽打全身……许多人被迫害得伤痕累累甚至失去生命。

“不让睡觉”，是一种非常残忍的刑罚。如今被中共变本加厉的用于迫害法轮功学员，中共警察称此为“熬鹰”，以车轮战、昼夜不许受害者睡觉，目的是对人的精神和意志进行极度摧残。此酷刑看不到眼见的伤痕，但却能使受刑者极端痛苦，连天迫害甚至可致人“劳累死”。

恶警们把法轮功学员关入封闭式的小号或禁闭室里面，门窗全都封闭，不让与外人接触，也不让外人知道，难以想象当时在每个紧闭房门的背后发生着什么，目前我们能得知的冰山一角是：由警察和警察指使的犯

人二十四小时轮流值班，长时间不让法轮功学员睡觉，谩骂、侮辱、体罚、殴打直到所谓的“转化”为止。在承受如此长时间严重体罚时，如果谁坚持不住或者倒下，那么就会被监狱指使的包控犯人进行“暴力殴打”或者“送医院吃药”等迫害，直到被迫害致死或进入精神病院。恶警才称此人“报废”、“不能再改造了”。

下面仅举几个案例：

1、田怡成，男，五十多岁，重庆市北碚区法轮功学员。04年8月28日，被劫持到永川监狱迫害。他一直被单独关押，那些参与迫害的犯人为了能拿到减刑奖励，毫无人性、个个凶狠毒辣。邪恶之徒不分白天、黑夜的对他进行迫害，采用的手段如：不许睡觉、殴打、强行灌输诬陷法轮功的谎言，反复洗脑。连续数十日罚站不准睡觉，腿肿得又粗又大，每餐才给他不到一两的饭。法轮功学员田怡成于2008年3月17日被迫害致死。

2、李元荣，男，七十岁左右，被非法关押在永川监狱四监区入监队，期间遭受了非人的折磨，被残酷迫害致死。监狱为了掩盖李元荣死讯真相，对其他人谎称：

“李元荣保外就医被家人接走了”。

3、谢照明，男，五十岁，2004年7月13日被劫持到永川监狱。于2004年7月28日被迫害致死。当家属问及原因时，永川监狱恶警谎称“脑溢血”而死。其妻陈考勤要求验尸，要告他们。永川监狱和德感镇派出所威胁家属，在恶警的威逼恐吓下，家属无奈只好放弃对杀人犯的法律追究。

4、谭学礼，男，五十一岁，2006年6月13日被劫持到重庆市永川监狱迫害，仅6天的时间，2006年6月19日晚两点左右，监狱打电话给谭学礼亲属告之谭已死亡。谭妻要求见人，恶警又说人已拉到永川火葬场。并提出条件，要见人可以，但不许拍（转下页）

(接上页) 照, 为了见到遗体, 亲属只好答应不拍照。谭学礼遗体身上只穿了一件红色背心, 亲属揭开背心一看, 整个胸部红一块、紫一块, 两大腿也是红一块、紫一块的, 把遗体翻到背面, 只见整个背上也是紫红块, 当再翻到遗体正面时, 谭的鼻子和口里流出了血水。谭妻见丈夫遗体全身是伤, 就说: “这不是病死的, 我要请律师。” 恶警只准请监狱指定的律师。在恶警的威逼下, 谭学礼的遗体于六月二十日下午五点被强行火化。

5、邓富寿, 男, 六十岁左右, 2012年1月31日在重庆永川监狱突然离世。2011年底, 邓富寿头皮突然大面积溃烂, 后慢慢结痂, 头皮溃烂那段时间, 眼睛又突然失明。通过在监狱里面继续背法, 视力稍微恢复。永川监狱医院人员曾经对遭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叫嚣: “人体试验又怎样? 这都是国家政策允许的, 是合法的, 是上面的指示。” 二零一二年新年的初五, 初六, 家人还曾去永川监狱看望他, 而两三天后就通知家人说邓富寿在监狱得病去世, 家人去永川后威胁不准家人外传, 不准上网, 要求立即火化, 家人在监狱威逼和无奈的情况下被迫火化遗体。

6、罗向旭, 男, 30岁, 修炼后他是一个生龙活虎、性格开朗、身体健壮的小伙子, 曾多次被评为“优秀团干部”、“青年标兵”, 是个公认的好人。2001年4月28日, 被送往永川监狱集训队。在集训队里, 由6个干警、6个犯人组成的小组对他

进行洗脑。这些犯人是: 刘勇、罗大明、廖建、任建军、杨骏祥、周浩田。在这期间, 这6个犯人都不准和其他犯人讲折磨他的经过。其它干警不得过问。连早上检查清洁的干警都不能进他所在的这间牢房。白天强制不停歇劳动, 晚上不准睡觉。有一天晚上, 犯人用一种“老虎凳”的折磨罗向旭, 当晚就把他折磨昏过去了, 倒在地上。第二天副中队长对他说: “你死了, 集训队最多出80元火葬钱。” 犯人任建军私下说, 中队布置下来: 监狱管理局下了命令要求必须转化, 对他的转化可以不择一切手段! 于是这些犯人用篮球块砍他的踝骨、膝盖、小腿、身上, 又用小凳子打等。这些犯人还经常把凳子倒过来叫他跪四个小角, 跪凳子的棱角等。有一次它们叫他把裤子提起来看他的伤, 这些犯人看到他双脚都被跪烂了, 它们就用竹块打他最痛的地方。事后, 罪犯周成兵私下告诉他: “刘中队长说的, 对你的转化打断两块骨头都没有什么。”

7、王琪, 男, 30多岁, 四川大学硕士研究生, 原中国银行重庆市分行工作人员, 因坚修大法被重庆市610不法之徒非法抓捕并转至重庆永川监狱迫害。王琪在监狱里遭受着非人的折磨和虐待, 双眼近乎失明, 2002年8月王琪又遭不法之徒毒打, 致使他左手肩关节、肘关节两处粉碎性骨折, 生活无法自理, 并迫害致精神失常。

在此告诫永川监狱曾经参与迫害的人员:

市监狱管理局局长: 黎先齐 永川监狱副监狱长: 杨礼明

永川监狱副监狱长: 王东(警号5016617) 永川监狱政治处副主任: 李娟

永川监狱教育矫治中心负责人: 付本平 新胜地区检察院刑执监督科科长: 郑波

永川监狱十监区的恶警: 唐军、辜晓林、王蕃、王义成

参与迫害的恶警: 黄飞、王小川、刘显刚、徐光旭、彭川江、汪成国、毕光贵、张杰、杨军、陈举胜、谷兵、马勇、黄颖、王中文、张龙剑、唐安洪、杨福元、郑路、黄震、吴云才、陈德红、李会明、郑柯、王競、付本平、余建、石德兵、周强、李才盛、李涛、李才正、汪涛、王强、谢迪、王洪、张猛等人。

为了你和你的家人的未来, 抓紧争取立功赎罪, 是你们唯一的出路:

1、立即停止一切迫害, 向追查国际坦白交待你所犯罪行。

2、尽可能保护法轮功学员, 释放他们。若是这样做了, 当地的法轮功学员会给你们做证。

3、记录或揭发他人的犯罪行为, 抓紧搜集保存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证据, 交给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简称追查国际), 争取立功赎罪的机会, 否则, 你们自己想想将面临什么样的后果。

以上这些迫害案例只是监狱黑幕的一角, 其中谢照明、谭学礼等法轮功学员在永川监狱被迫害了不到半月就被折磨致死; 田怡成、邓富寿等人在离监前几个月突然通知家属人已死亡, 且不准验尸、拍照, 强行火化。狱警担心他们对法轮功学员的非人折磨会被即将离监的学员曝光, 而丧心病狂的杀人灭口、毁尸灭迹!

老百姓纳税养活了永川监狱的狱警们, 给他们提供了优厚的薪资待遇, 还得供养他们修建永川新区人民广场附近的“金盾小区”

(该小区地段好, 出行、购物、子女教育等条件都是相当优越的), 但是他们花着老百姓的血汗钱, 迫害着老百姓, 他们为了邀功和赏金, 对信仰真、善、忍的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的法轮功学员更是知法犯法、心狠手辣, 残暴之极!

法律人士都知道: 对一个无辜群体、特别是信仰群体的迫害, 在国际法上叫作“反人类罪”或“群体灭绝罪”, 这也是纳粹法西斯犯下的罪名。近几年, 江泽民、罗干、周永康、薄熙来等二十多名中共高官在世界各地都被以此罪名告上了国际法庭, 对他们的审判已经指日可待。

《公务员法》规定: “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 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实际上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才是这场运动的真正的牺牲品!

《九评共产党》掀起1亿2千万民众退党大潮

2012年8月6日已有超过1亿2千1百多万中国民众突破中共恶党的封锁, 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

